

马克思主义的光辉文献

——学习毛泽东同志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柳 佑 杨小岩

毛泽东同志一九五七年发表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是一部马克思主义的光辉文献。二十四年来，我们伟大的祖国取得了光辉的胜利，也经受了严重的挫折。完全可以说，我们是在曲折的道路上前进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的标准。一九五七年以来的实践已经反复证明：毛泽东同志的这部著作，是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指导我们进行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的思想理论基础。今天，在庆祝我们党诞生六十周年的时候，认真学习毛泽东同志的这部马克思主义光辉文献，不断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对于我们当前的社会主义四化建设，乃至指导今后相当长一个时期的工作，都有着伟大的指导意义。

然而，长期以来，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为了实现其篡党夺权的反革命阴谋，对毛泽东同志的这部光辉文献进行了明目张胆的篡改和歪曲。他们反复宣称：这部著作的基本内容和历史意义，就在于它系统地回答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仍然是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的问题”；说什么这部著作“为党的基本路线奠定了理论基础”。张春桥在他那篇臭名昭著的《全面专政》的文章中就胡说：“毛主席一九五七年发表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奠定了党的基本路线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基础。”他们甚至还说什么，这部著作是批判那种认为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主要任务是发展生产力的错误的，是批判什么“唯生产力论”和“阶级斗争熄灭论”的，并且声称这是“毛泽东同志在社会主义时期理论上最大的创造”，这是“对马克思主义宝库的伟大贡献”，如此等等，不一而足。实践表明，他们的这些观点，完全是别有用心。他们的这些观点，已经给我们的党，我们的国家，我们的人民造成了灾难性的后果。彻底批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对这一著作的篡改和歪曲，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义不容辞的光荣任务。

粉碎“四人帮”以来，我们也有少数同志却从另一个极端来否定毛泽东同志的这部著作，甚至把它说得一无是处，这也不是实事求是的，是不正确的。

为了实事求是地评价毛泽东同志的这部著作，我们认为有必要对这部著作发表的历史背景，它的基本主题以及它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有些什么新的贡献等一系列问题，进行比较系统的、深入的探讨和研究。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是在什么历史背景下发表的呢？它的基本主题究竟是什么呢？它的主要倾向是反“左”，还是为了反右呢？现在让我们进行一些初步的探讨和考察吧！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发表的历史背景究竟是怎样的呢？

首先，必须看到，我国在一九五六年和一九五七年，基本上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决定性的胜利，从而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发生了根本的变化。经济制度的变化带来了阶级关系和政治形势的深刻变化，资产阶级基本上丧失了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阶级力量的对比也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这是最基本的事实。因此，毛泽东同志说：“现在的情况是：革命时期的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基本结束，但是阶级斗争还没有完全结束”，人民内部的矛盾已经突出地表现出来了，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们党如何正确认识和估量阶级斗争和人民内部矛盾的关系以及它们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所占的地位和作用，如何正确认识生产资料所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的中心任务就自然提到党的主要议事日程上来了。

第二，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这样一个划时代的社会大变动，在我们干部队伍中也引起了巨大的反映。出现了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社会主义变革和发展来得如此迅猛，使我们不少同志还没有能够系统地研究，认识这个变革的伟大历史意义，对阶级关系的大变动还没有看得很清楚；对在新的政治形势和经济形势下如何正确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还很不适应；有的人认为随着生产资料所有制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社会矛盾就已经消失了，阶级已经消灭，阶级斗争也已经结束了；有的人又由于对发展了的形势熟视无睹，他们仍然习惯于用老眼光看待新问题，他们没有认识到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阶级斗争已经基本结束，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已经突出地表现出来了，他们对在人民中间还有人闹事、出乱子感到惶惑不安、不可理解，动不动就当做敌我矛盾来处理。特别是我们少数干部当上领导以后，沾染了官僚主义习气，他们不仅不能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往往使人民内部矛盾变得尖锐起来。

第三，从国际上来看：当时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正经历着一个重大的转折和严峻考验。一九五六年，苏共召开了“二十大”，会议的主题是反斯大林的问题。赫鲁晓夫作了秘密报告。我们知道，一九三六年底，苏联基本上完成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时斯大林宣布苏联已经不存在剥削阶级，只存在工人阶级、农民阶级、知识分子阶层，所以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斗争已经结束，他当时对阶级状况的这个分析，基本上还是符合苏联实际情况的。但是他对于遗留的或残存的阶级斗争缺乏认识，在理论上和实践上有某些错误。过了不久，在实际工作中，斯大林又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犯了肃反扩大化的错误。野心家、阴谋家赫鲁晓夫利用了斯大林在某些理论上和实践上的错误，全盘否定斯大林，用对待敌人的方式来对待斯大林这样一位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同样严重地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颠倒了敌我关系。赫鲁晓夫的胡作非为，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引起了极大的思想混乱和严重的政治后果。波兰的波兹南事件和匈牙利事件相继发生，国际上掀起了反共的浪潮。为了回击反共浪潮，澄清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内部的思想混乱，也要求从理论上和实践上回答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还存在不存在阶级和阶级矛盾、阶级斗争，以及如何正确区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这样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等诸如此类的问题。

综合上述，不论从国内形势，还是从国际形势来看，我们的国家都处在一个转折的关键时刻，历史向中国无产阶级和中国人民提出了新的情况，新的问题，必须作出正确的回答。

这些新的情况，新的问题，概括起来，就是：第一，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社会主义社会还有没有矛盾？如果有矛盾的话，如何表述，这些矛盾是属于什么性质的矛盾？如何区分这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这是当时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最关心的问

题，也是理论界争论的重大的问题。在斯大林时期，在苏联、东欧一些国家，这都没有解决好；第二，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历史向我们提出了什么新的任务，是不失时机地、及时地把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的轨道上来，向自然界开战，明确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目的，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呢，还是不去发展生产，大搞什么以阶级斗争为纲呢？第三，为了完成历史向我们提出来的这个新任务，要不要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祖国富强，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英勇奋斗？毛泽东同志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出发，也总结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经验和教训，系统地正确地回答了这方面的问题。在这本光辉著作中指出，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矛盾、阶级和阶级斗争；存在着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这样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并且强调说：“在这里，也要说到敌我矛盾，但是重点是讨论人民内部矛盾问题。”不管在理论研究上，还是在具体问题分析上全书都贯穿了这样一个重点。毛泽东同志之所以论述这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其根本目的，是为了完成中国人民面临的新的历史任务。他说：“从一九五六年以来，情况就根本改变了。就全国说来，反革命分子的主要力量已经肃清。我们的根本任务已经由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这就是说，随着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不再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而是如何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努力“发展生产力”这样的问题了。为了适应这个历史发展的要求，就要实现工作着重点的转移，正确区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进行一场新的战争——向自然界开战，发展我们的经济，发展我们的文化……建设我们的新国家。”也就是说，要高速度地发展社会生产力，努力建设四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这就是毛泽东同志这部著作的基本主题，基本思想。而这一点，正是这部著作的伟大历史意义所在，也是与毛泽东同志的《论十大关系》、八大决议的精神一脉相承的。

我们知道，一九五六年我国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们党在毛泽东同志主持下召开了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在这次大会前后，毛泽东同志发表的《论十大关系》与《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和八大的主要文献是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指针，它们的基本内容至今还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党的八大正确地肯定了我国“几千年来的阶级剥削制度的历史已经基本上结束”，提出今后的主要任务是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论十大关系》系统地总结了我国经济建设的经验，提出了一系列适合我国情况的建设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而《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则科学地分析了国内的政治经济形势，提出了正确区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说明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以便团结全国人民发展经济和文化，已经成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十分清楚，《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主题根本不是林彪、“四人帮”一伙所篡改、歪曲的那样，说什么阶级斗争是基本主题，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是主要矛盾，这篇著作作为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奠定了理论基础，等等。恰恰相反，这篇光辉著作的基本精神，基本思想，自始至终都是反“左”的，当然，同时也是要注意防右反右的。而且这篇光辉著作正是对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阴谋的彻底批判。

二

毛泽东同志的这部著作在哪些方面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列主义呢？这也是我们要进一步研

究探讨的重要问题。林彪、“四人帮”把这部著作篡改歪曲得面目全非，说什么这也发展、那也发展、句句是真理、一句顶一万句，这完全是别有用心。至于我们少数同志企图采取虚无主义的态度，否认这部著作在许多重要方面发展了马列主义，也是不实事求是的。如果我们采取郑重的马克思主义态度，实事求是地进行探讨和研究，我们就不难发现，毛泽东同志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这部著作，至少在以下三个方面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

首先，我们认为：毛泽东同志运用对立统一规律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来分析社会主义，得出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学说，就是对马克思主义的创造性的发展。毛泽东同志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这里“仍然是”的提法表明，马克思主义已经明确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是社会基本矛盾的内容。马克思在《资本论》这本巨著中，从对资本主义社会常见的形态商品开始，解剖了资本主义经济各方面的矛盾时，就是把它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资本家私人占有和生产的社会化的矛盾，当做基本矛盾来看待的，从而揭示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这个客观发展规律。恩格斯在《反杜林论》和《共产主义原理》等著作中，揭示了“运动本身就是矛盾”这个著名的论断，并且指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城市和乡村之间的对立也将消失，……乡村农业人口的分散和大城市工业人口的集中只是工农业发展水平还不够高的表现，它是进一步发展的阻碍，这种阻碍在目前已经深深的感到了。”^①列宁在批评布哈林的“过渡时期经济”一文中指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对抗将要消失，矛盾还会存在”。但是马克思、恩格斯没有直接看到社会主义，列宁在当时也来不及全面观察社会主义。因此，我们不能苛求他们在这个问题，作出更详细的分析。斯大林同志在他的著作中，对社会主义矛盾论述较多，但是斯大林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一书中说，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状况完全适合，就是说没有矛盾了。正如毛主席曾经批评过斯大林的错误时所说的：“斯大林在一个长时期里不承认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直到他逝世前一年写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才吞吞吐吐地谈到了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说如果政策不对，调节得不好，是要出问题的。但是，他还是没有把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当作全面性的问题提出来，他还是没有认识到这些矛盾是推动社会主义社会向前发展的基本矛盾。”^②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这一著作中，杰出的贡献在于：他在马克思、列宁主义创始人所已经开始的理论基础上，结合社会主义的新实践，勇敢地把这一理论推向更高阶段，克服了对这一问题的某些形而上学的观点。毛泽东同志严格地遵照彻底唯物主义路线，把社会主义内部矛盾同样归结于生产基础之上，明确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这些矛盾是客观存在的。是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正是由于这些矛盾，推动我们的社会向前发展，这就给我们提供了研究社会历史的发展，特别是研究社会主义社会历史发展的指南针。

毛泽东同志又说：“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它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除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展的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以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这是毛泽东同志的著名论断。然而“四人帮”胡说生产力的发展，在任何时候都离不开生产关系的变革，鼓吹无条件的不断变革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搞什么“穷过渡”、割资本

主义尾巴等等，这完全是反马克思主义的谬论。

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发展水平这一条规律，大家认识是一致的，只是对于生产关系与生产力如何不相适应，则有不同的认识。长期以来，我们许多同志认为不相适应，是生产关系落后于生产力发展要求，不承认生产关系如果变得过急，超越生产力发展水平，也会妨碍生产力的发展，甚至破坏生产力。例如我国农业合作化运动，开始几年是比较慎重的，步子比较稳，在合作化过程中，农业生产是逐步上升的，没有象苏联那样，在集体化过程中出现生产下降的情况。1958年实行人民公社化，有些地区过渡到公社一级统一核算单位，个别县成立了县联社。由于“一平”“二调”的“共产风”和“一大二公”等“左”的错误，挫伤了农民生产的积极性。1959年2月在第二次郑州会议上，毛泽东同志批评了“共产风”，指出人民公社应当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1962年又制定了农村工作六十条，农业生产关系稳定了，农业生产才迅速恢复和发展起来。手工业合作化也有类似的情况，1956年，我国手工业合作化，步子走得快了一些。因之，花色品种减少，吃饭穿衣都感到不方便。实践证明：客观规律是不能违反的，违反了，就要受到惩罚。1958年出现的问题，主要由于我们主观上过分夸大了改变所有制和生产关系的作用，而忽视了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发展这一客观规律。三中全会以来，由于我们制定了正确的农村经济政策，开放农村集市贸易，扩大自留地，尤其是正在推行的联产计酬的生产责任制，调整了生产关系，使之适应生产力发展水平以后，生产就向前大大发展，人民生活也得到了进一步的改善。

还有一些同志认为，社会基本矛盾只有一对，那就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这种看法是不能同意的。应该说，社会的基本矛盾除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这一对矛盾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是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而两者又是互相联系，不可分割的。恩格斯就说过：“政治、法律、哲学、宗教、文学、艺术等的发展。是以经济发展为基础的。但是，它们又都互相影响并对经济基础发生影响。”^③毛泽东同志也指出：“……除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展的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之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和法律，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这些上层建筑对于我国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和社会主义劳动组织的建立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它是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即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相适应的；但是，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存在，国家机构中某些官僚主义作风的存在，国家制度中某些环节上缺陷的存在，又是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相矛盾的。我们今后必须按照具体的情况，继续解决上述的各种矛盾。”毛泽东同志说得多么好啊！这些话对我们今天仍然有着现实意义。1980年12月16日到25日的中央工作会议，是一次很重要的会议，这次会决定在经济上实行进一步调整，在政治上实现进一步的安定团结的重大方针，这是当前我国唯一正确的方针。为了保证这次调整的顺利进行，必须坚定不移地继续执行三中全会以来的方针、政策、措施，要改革党和国家的领导制度，要坚持党的领导必须改善党的领导、改进党的作风；要继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要制定一系列法律、法令和条例，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要继续克服权力过分集中的弊端，要有步骤地、稳妥地实行干部离休、退休制度，废除干部实际存在着的领导职务终身制。还要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克服资产阶级、封建主义以及小资产阶级的思想影响，等等，这些都是调整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重要问题，都是为了促进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根本措施。

总之，马克思、恩格斯所创立的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具体地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为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奠定了理论基础。列宁研究了帝国主义阶段的社会基本矛盾理论，揭示了帝国主义发展规律，为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奠定了理论基础。毛泽东同志研究了社会主义基本矛盾的理论，揭示了社会主义发展规律，为无产阶级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的革命和建设奠定了理论基础。历史证明，如果不创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基本矛盾的理论，就不能使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推向前进。

第二，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另一重要贡献，就是对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具体分析，提出了人民内部矛盾的学说。

首先，毛泽东同志把民族资产阶级作为人民内部矛盾来对待，这是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在这部著作中，毛泽东同志指出：“在我们国家里，工人阶级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属于人民内部的矛盾。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一般地属于人民内部的阶级斗争，这是因为我国的民族资产阶级有两面性。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它有革命性的一面，又有妥协性的一面。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它有剥削工人阶级取得利润的一面，又有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存在着剥削和被剥削的矛盾，这本来是对抗性的矛盾。但是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这两个阶级的对抗性的矛盾如果处理得当，可以转变为非对抗性的矛盾，可以用和平的方法解决这个矛盾。”我们所以能这样做，这是由于中国革命历史特点和民族资产阶级特点决定的。在新中国成立以后。我们没有采取没收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办法，而是在巩固工农联盟的基础上，继续同民族资产阶级建立统一战线的政策。对它采取利用、限制、逐步改造的政策。通过国家资本主义形式逐步改造民族资本主义经济。1956年初，北京各行业资本家首先要求全行业公私合营，其它城市迅速起来响应，国家批准了他们的要求，从而使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指出：在一定条件下无产阶级可以对资产阶级实行赎买的办法。列宁在《无产阶级革命与叛徒考茨基》一书中指出：“剥夺资产阶级的选举权，并不是无产阶级专政必要的和必然的标志”。苏联十月革命后，由于当时资产阶级不相信无产阶级能够保持政权，他们进行怠工破坏，一直到发动武装暴乱，这就使苏维埃政权不得不采取激烈的手段，没收了所有资本家的财产。在粉碎了外国武装干涉和国内武装叛乱以后，列宁又提出国家资本主义政策，宣布愿意把一些工矿暂时租让给外国人和资本家经营，以便迅速地恢复和发展大工业。但是，由于资产阶级不接受列宁的政策、收效甚微。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对资产阶级实行赎买政策，在理论上、实践上第一次在我国取得了伟大的胜利，这不能不说是毛泽东同志对马列主义宝库又一光辉的贡献。

另一方面，毛泽东同志对劳动人民内部矛盾的分析就更具有普遍的意义，毛泽东同志指出：“在我国现在的条件下，所谓人民内部的矛盾，包括工人阶级内部的矛盾，农民阶级内部的矛盾，知识分子内部的矛盾，工农两个阶级之间的矛盾，工人、农民同知识分子之间的矛盾，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同民族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民族资产阶级内部的矛盾，等等。我们的人民政府是真正代表人民利益的政府，是为人民服务的政府，但是它同人民群众之间也有一定的矛盾。这种矛盾包括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同个人利益之间的矛盾，民主同集中的矛盾，领导同被领导之间的矛盾，国家机关某些工作人员的官僚主义作风同群众之间矛盾。这种矛盾也是人民内部的一个矛盾。……是在人民利益根本一致的基础上的矛盾。”毛泽东同志分析的多么精辟，透彻啊！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们，虽然曾从不同角度来论述人民内部矛盾的具

体表现，阐明关于无产阶级内部团结和国际团结，关于工农联盟，关于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民主，关于社会主义国家中反对官僚主义等等问题，但是，他们都还没有把这些理论联系起来研究，加以高度的科学抽象，找出各人民内部矛盾的普遍本质。毛泽东同志发现了人民内部矛盾这个重大理论问题，并通过高度的概括为人民内部矛盾。

人民内部矛盾这个学说的提出，是对人类认识史的一个重大贡献。阶级斗争作为主要矛盾在人类社会存在了几千年，人们才系统地认识了它。人民内部矛盾，在世界上出现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后四十年，就被深刻认识，这不能不归功于毛泽东同志个人创造性劳动的结果。在马克思哲学和社会科学中，长期以来存在着这样一个问题：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是什么？人民内部矛盾的规律的发现，有可能使这个问题得到顺利的解决。毛泽东同志说：“许多人不敢公开承认我国人民内部还存在着矛盾，正是这些矛盾推动着我们的社会向前发展。”这丰富了历史唯物主义内容，对于进一步认识人类发展也有很大帮助。

第三，毛泽东同志在这部著作中还阐明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一系列方针和政策，这也是具有十分重大历史意义的理论和实践的贡献。

毛泽东同志指出：“凡属于思想性质的问题，凡属于人民内部的争论问题，只能用民主的方法解决，只能用讨论的方法，批评的方法，说服教育的方法去解决。”又说：“‘左倾’教条主义者从前采用的党内斗争的方法，叫做‘残酷斗争，无情打击’。这是一个错误的方法。”我们采取一个新的方法，就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分清是非，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从这里我们找到一个公式，团结——批评——团结。或者说，“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总之，我们现在的任务，就是要在整个人民内部继续推广和更好地运用这个方法。毛泽东同志还提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这是促进我国社会主义文化繁荣的方针。在理论上、实践上都是完全正确的，现今仍然有强大的生命力，是指引我们处理社会现实问题的强大思想武器。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中，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和破坏，在实践上恰恰违背了毛主席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一系列的方针政策、措施，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采取了“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办法，来对待广大干部和群众，造成了极其严重的灾难性的恶果。这就从反面教育了我们：毛泽东同志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一系列方针和政策，是完全正确的。

粉碎“四人帮”以来，党中央又采取了一系列重大措施，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使我们党象延安时期一样，象建国初期一样，保持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作风，紧密联系群众的作风，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作风，使我们每一个同志都切实懂得，过火斗争不可有，批评与自我批评不可无，切实懂得过火斗争是破坏党的团结，削弱党的战斗力的一个重要原因；批评与自我批评是增强党的团结，加强党的战斗力的一个重要条件。关于如何正确开发批评与自我批评的问题，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又积累了新的经验，这就是：一、不要滥用党内斗争的提法；二、不要轻易讲路线斗争；三、不要上挂下联，搞人人过关；四、不要硬逼着人家写检讨；五、只要改正了错误，可以重新担任领导职务。所有这一切措施，进一步发展和丰富了毛泽东同志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学说，有效地调动了广大干部和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

三

我们肯定毛泽东同志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是一部马克思主义的光辉文

献,并不是说这部著作一点缺点和失误之处也没有了,不是的。任何一个伟大的历史人物都不可避免地要受到他所处的历史条件的局限,受到时代的和个人的认识能力和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局限,产生一些弱点和缺点。马克思、恩格斯是这样,列宁也是这样,毛泽东同志当然也不例外。那么,这部著作有哪些缺点和失误之处呢?

首先,在这部著作中,没有提肃清封建主义思想的影响,不能不说这是这部著作的一个缺点。我们知道,在我们国家,封建主义延续了二、三千年,可以说是根深蒂固的。从封建主义社会发展到我们今天的社会主义社会,中间没有经历一个独立的资本主义发展阶段,我们的社会主义是从推翻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而建立起来的。这样一种特殊的社会情况,就使得我国的封建主义思想意识较之于世界上任何国家来说,是发展得最成熟、最完备的。因此,它的影响深远,遍及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也渗透到党和国家的政治生活之中。可是,对这一点我们是重视不够的。我们一直没有认真地深入开展对封建主义思想的批判,特别是一九五六年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只提反对资产阶级思想,对封建主义残余及其在各个方面的影响,包括在政治生活和党内生活的影响,则缺乏足够的估计和应有的警惕。应该说,这是脱离中国实际情况的。这部著作既然是研究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那么在论述到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时,不把肃清封建主义思想残余提到应有的地位,不能不说是一个缺点。

其次,关于把修正主义,右倾机会主义当作主要危险,这也不能不说是一个失误。

我们知道,这部著作是毛泽东同志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七日在最高国务会议第一次(扩大)会议上的讲话,后来毛泽东同志根据当时的记录加以整理,并作了若干补充,于一九五七年六月十九日在人民日报公开发表的,从讲话到公开发表,中间相隔三个月又二十三天,毛泽东同志的讲话传达以后,在全国引起了巨大的反响,掀起了全国人民学习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高潮。在这段时间内,全党开展了整风运动,出现了少数右派分子向党猖狂进攻,国际上又出现了波兹南事件,匈牙利事件,毛泽东同志根据形势的发展,在发表时,做了若干重要的增删,重点就是突出反对修正主义的内容。毛泽东同志在谈到反对教条主义的同时,指出要反对右倾机会主义,这是对的。阶级斗争的确存在,有一些人想复辟资本主义,特别是在意识形态领域斗争比较复杂尖锐,反对资本主义,批判资产阶级思想是必要的。但是对阶级斗争形势估计得严重了一些。同时,还要看到,《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对社会主义法制问题也未能进行充分地阐述。健全社会主义法制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要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才能保证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

尽管《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这部著作有着这样一些缺点和失误之处,但是从整体来看,仍然是一部马克思主义的光辉文献,它对当时国内外形势提出问题的正确回答,它对社会基本矛盾的精辟阐述,它对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的具体分析,它对如何正确区分和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一系列方针和政策的提出,都是完全正确的,都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重大发展。认真学习这部马克思主义的光辉文献,并在实践中加以发扬光大,这是摆在全党、全国人民面前一项十分光荣而又重要的任务!

① 《共产主义原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23页。

② 《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56页。

③ 《恩格斯致符·博尔吉乌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6页。